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大冶市英才学校:

你单位报监 大冶市英才学校扩建项目（2#教学楼、综合楼、图书馆报告厅、1#教师周转房）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熊豪林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於振宇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施工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: 4202812107010001-SX-001

联系电话: 13657140108

联系地址:



2022.9.14

注: 此表一式四份, 建设、监理、施工各一份, 监督站存档一份。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大冶市英才学校：

你单位报监 大冶市英才学校扩建项目（3#学生宿舍、4#学生宿舍、食堂、南门房、东门房、配电房垃圾房、配电房水泵房、看台）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熊豪林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於振宇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：4202812107010001-SX-002

联系电话：13657140108

联系地址：

2022.9.14

注：此表一式四份，建设、监理、施工各一份，监督站存档一份。

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北京金东方华中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监 黄石大冶湖高新区华中学校（4#、5#宿舍）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熊豪林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於振宇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：4202812109170001-SX-003

联系电话：13657140108

联系地址：



2022.9.14

注：此表一式四份，建设、监理、施工各一份，监督站存档一份。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大冶市香格置业有限公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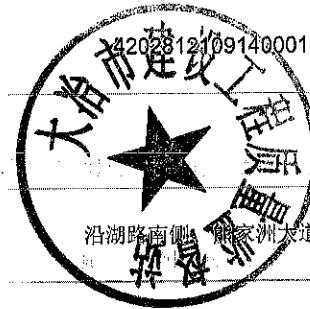
你单位报监 香格·壹号院（1#、2#、3#、4#、5#楼、14#社区商业、地下室） 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汪乐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柯其良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：

4203812109140001-SX-002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沿湖路南侧，熊家洲大道北侧B地块



2022.9.28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太冶市香格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监 香格·壹号院（8#、9#、10#、11#、12#、13#楼） 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汪乐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柯其良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：4202812109140001-SX-001

联系电话

联系地址：沿湖路南侧、滨湖路西侧、熊家洲大道北侧B地块



2022.9.28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大冶市香格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监 香格·壹号院（7#楼） 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汪乐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柯其良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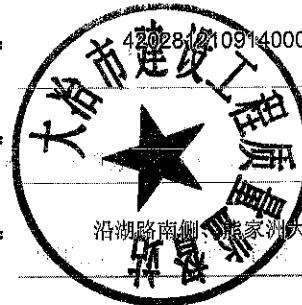
监督注册号：

4202812109140001-SX-004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

沿湖路南侧、熊家洲大道北侧B地块



2022.9.28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大冶市香格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监 香格·壹号院（6#楼、15#、16#配电房）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汪乐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柯其良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湖北北大冶湖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监 攀宇19号路（铜都大道-罗家桥大道）维修改造工程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於振宇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皮涛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：

4202822110140001-SX-002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攀宇19号路（铜都大道-罗家桥大道）

2022.11.3

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通知书

大冶市还地桥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监 大冶市还地桥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项目时提交的文件和资料经审查，符合规定，同意办理该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手续。我站安排 於振宝 为项目监督负责人，与 皮涛 组成项目监督组，对该工程实施质量监督管理工作，并按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七章条款履行责任和义务。

监督注册号：

4202812111270001-SX-001

联系电话：

联系地址：还地桥镇军板路南侧，五号路北侧



2022.11.23